

# 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

SICHUAN HUAXIN (GROUP) CPA FIRM

川华信专(2012)086号

##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

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:

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贵公司)管理层按照财政部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(财会[2008]7号)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规范对2011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。

### 一、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
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,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。此外,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,或降低对控制政策、程序遵循的程度,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。

### 二、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

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,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。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,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。

### 三、管理层的责任

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,同时按照财政部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(财会[2008]7号)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规范对2011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,并对上述认定负责。

### 四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管理层作出的上述认定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。

### 五、工作概述

我们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-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》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。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,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。在鉴证过程中,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、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,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。我们相信,我们

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。

六、鉴证结论

贵公司按照财政部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(财会[2008]7号)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规范于201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。

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。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: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:



二〇一二年四月九日

# 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## 关于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

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依据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委联合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，以运营的效率与效果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和法律法规的遵循性为目标，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健全和有效性开展了全面的自我评估，现将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公司基本概况

公司前身为重庆华邦生化技术有限公司，1994 年 9 月 16 日，重庆华邦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；2001 年 9 月 19 日，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 6,600 万元人民币；2004 年 5 月 26 日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[2004]66 号文批准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,200 万股，并于 2004 年 6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，股票代码 002004，公司总股本由 6,600 万元变更为 8,800 万元；2004 年 9 月 1 日，公司 200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200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，以总股本 88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并派发 2 元现金(含税)，公司总股本由 8,800 万元变更为 13,200 万元。2011 年 9 月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公司以新增 35,493,000 股股份吸收合并北京颖泰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新增后，公司总股本由 13,200 万元变更为 16,749.3 万元。

公司第一大股东为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松山，张松

山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0,815,411 股，占总股本的 12.43%，张松山先生同时持有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 51.82% 的股份，其控制的重庆汇邦旅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2,658,77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53%。公司重大事项的经营决策均按照各项规则由公司经理层、董事会、股东大会讨论决定。

## 二、公司内部控制综述

公司已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，设立和完善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机构，形成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、相互配合、相互制约的内控组织架构体系。

### （一）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

公司已设立较为完善的组织控制架构体系，并制定了各层级之间的控制流程，保证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下达的指令能够被严格执行；并已明确界定各职能部门、岗位的目标、职责和权限，建立了相应的制衡和监督机制，确保其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能。公司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，负责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，对股东大会负责；公司依法设置总经理，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，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，对董事会负责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并建立了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

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下设委员会主要负责：①、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；②、负责公司内、外部审计的沟通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的监督、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查和公司财务信息的审核监督和核查工作；③、负责对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，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，制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；④、负责制定、审查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。以上专门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，分别就公司相关业务的决策方面履行职责。同时公司设立了独立于财务部的内部审计部门，不定期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，评估其执行的效果和效率，并

及时提出相关的改进建议。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行为进行监督。

## （二）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

1、公司有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制度，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方面，建立了包括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总经理工作规则》、《重大投资、财务决策制度》、《长期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、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、《风险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、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、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》、《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》、《财务会计制度》、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、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、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》等多方面制度。公司内部在研发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、行政管理、采购管理、生产和销售管理、投资管理等各个方面制订了管理和内控制度。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建立之后均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。

2、生产经营控制：公司内部制订了完善的生产、质量、安全、采购、销售等管理运作程序和体系标准。公司定期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，对员工定期进行培训，内部质量监督部门、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、控制作用。

3、财务管理控制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制度、会计法、税法、经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制定了适合公司的《财务会计制度》，公司按业务流程设置权限，形成严密的会计监控体系，符合企业内控需要，并制定了较为明确的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，使公司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，各种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，在适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账户，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。公司账面资产和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，公司切实实行了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。

4、信息披露控制：公司已制订了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，在制度中规定了信

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、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；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标准，信息披露的报告、流转、审核、披露程序，信息披露相关文件、资料的档案管理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，信息披露的保密与处罚措施等，特别是对定期报告、临时报告、重大事项的流转程序作了严格规定。公司能够按照相关制度认真执行。

5、内部审计控制：公司设立的内审部配备了专职的内审人员，内审部开展工作不受其他部门或者个人的干涉，并直接向董事会报告。本年度，公司对内审部按照有利于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监督的原则，专门负责对经营活动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，并对每次检查对象和内容进行评价，提出改进建议和处理意见，确保内部控制的贯彻实施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。内审部定期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成本管理控制、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进行审计，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，根据执行反馈情况进行合理修改。各项制度建立之后得到了较为有效的贯彻执行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监督、控制和指导作用，为公司守法、公平、正直的内部环境提供了重要保证。

6、人员管理控制：公司内部建有《人事管理制度》，对员工录用、培训、特殊岗位员工保证、考勤、加班、请休假、劳动保护、员工奖惩、保险及福利待遇、劳动合同管理等方面进行规范，内部有完善的《员工绩效考核评价体系》并得到较好的执行。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，严格按照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发放薪酬，根据业绩完成情况和考核结构发放奖金；已建立健全科学的激励和约束机制，对吸引并留住人才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7、控股子公司管理控制：公司制定了《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》，明确了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和流程。规定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，超过董事会批准金额的对外投资必须上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对投资项目的立项、评估、决策、实施、管理等环节的程序均有明确规定，并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得到有效实施，对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增强抗风险能力起到了较好的效果。

8、报告期公司为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要活动：

①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“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

实”专项活动的通知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对照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》，认真组织开展内控规则专项自查后发现，公司与特定对象直接沟通，特定对象均口头承诺，但未签署书面承诺书。针对该情况，公司制定了整改措施，指定责任人，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。截止 2011 年 9 月 31 日，该问题按照整改方案实施完毕。

②、结合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精神，公司制订并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及责任追究机制。

③、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，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④、组织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多次参加重庆证监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学习培训。

### **三、内部控制检查和监督情况**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公司内部审计部、监事会、公司独立董事均能认真履行各自的职责，在公司内部控制的检查和监督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审计委员会下设的内部审计部执行日常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工作。根据公司《内部审计制度》的规定定期审计，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，根据执行反馈情况进行合理修改。各项制度建立之后得到了较为有效的贯彻执行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监督、控制和指导作用。

### **四、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其实施的措施**

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完善和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，经营环境的变化、公司的发展，难免会出现一些制度缺陷和管理漏洞，现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。公司将根据外部环境变化、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在执行中发现的问题，不断改进、充实和完善，及时修订内部控制制度、完善内部控制体系、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。

首先，加强相关人员的法规学习，提高对加强内部控制意义的认识，增强自觉性，培养内部控制的主动意识。其次，持续不断地完善内部控制制度，同时注重提高相关人员的素质，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内部审计部、监事会的作用，保证内控制度的落实，使内部控制形成计划、实施、检查、改进的良性循环。

## **五、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**

本公司内部控制在实施过程中，尚有以下方面有待加强和完善：

1、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方面：虽然目前公司的制度体系比较健全，但因公司业务和规模在不断扩大，内部控制制度方面还需不断完善和提高。

2、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方面需不断加强内部控制教育和培训，进一步提高员工特别是管理层对风险控制的意识。

3、在财务管理控制方面仍需进一步改进和完善，并运用于实际经营目标考核。

## **六、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议**

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，能够对公司各项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保证。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控制制度方面存在的问题，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、提高：

1、加强对与公司生产经营和证券管理有关的法律法规、制度的宣传和学习，增强广大职工特别是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相关部门负责人的诚实守信、依法经营意识。

2、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度，强化内部审计工作，继续抓好年中和年度全面工作检查和专项检查工作，推动内部审计从事后、事中审计向全过程审计转变，突出抓好关键问题和关键环节的检查控制。

3、进一步完善财务控制制度，强化财务管理，降低经营风险。

4、加强人才引进工作，加强财务、审计、人力资源岗位的人员配备。

## 七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

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现了完整性、合理性、有效性，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符合当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现行内部控制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在行业的特点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业务管理的需要，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。公司各项制度的有效执行，能够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；能够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完整性，确保公司财产的安全、完整；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披露信息，确保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对待所有投资者，切实保证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。公司业务范围在不断扩大，公司的规模也在快速扩张，需要企业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，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工作的不断深化，以保证企业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，保证企业健康发展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进一步的修订和完善，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，适应了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，公司运作中的各项风险基本能够得到有效的控制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，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和各项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。

鉴于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和对公司的日常监督检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执行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二年四月